

芜湖自主创业将享受优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3/2021_2022__E8_8A_9C_E6_B9_96_E8_87_AA_E4_c123_283311.htm 芜湖出台《全民创业实施意见》 自主创业将享受优惠 本报讯 日前，芜湖市出台了《全民创业实施意见》，对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辞职办企业的，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经济补偿，军转干部、退役士兵和高校毕业生从事个体经营的，3年内免收登记类、证照类等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。意见规定，对于军转干部从事个体经营的（国家限制的行业除外），3年内免征营业税和个人所得税。对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，3年内免征营业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。高校毕业生在毕业2年内，从事个体经营的（国家限制的行业除外），自领取税务登记证之日起，第一年免征营业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、个人所得税等。以上三类人群3年内均免收登记类和证照类的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。（本报记者老春）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